

2021 年 4 月 30 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

推動香港創新及科技發展的措施的最新情況

目的

本文件向工商事務委員會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從三方面介紹政府推動香港創新及科技（「創科」）發展的主要措施和最新情況，包括鼓勵研究及發展（「研發」）、匯聚創科人才和促進科技成果產業化；以及簡述我們來年加強與粵港澳大灣區其他城市合作的方向，以配合國家第十四個五年規劃，支持發展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整體資源投放及成果

2. 創科是本屆政府的重點政策範疇，至今已投放逾一千億元予創科發展。行政長官在 2017 年《施政報告》提出循八大方向<sup>1</sup>發展創科，以帶動經濟多元發展，改善市民生活質素，創造優質就業機會。政府積極在各範疇推行多項工作，促進創科方面「官產學研」的合作，近年取得良好進展，成果漸現。

3. 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由 2014 年的約 167 億元上升至 2019 年的約 263 億元，而本地研發總開支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亦由 2014 年的 0.73% 增加至 2019 年的 0.92%。創科業界的就業人數由 2014 年的約 35 500 人增加至 2019 年的約 44 600 人。此外，香港至今已有一八間獨角獸企業，而初創企業的數目亦由 2014 年的約 1 070 間，增至 2020 年的 3 360 間。

---

<sup>1</sup> 包括增加研發資源、匯聚科技人才、提供創投資金、提供科研基建、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開放政府數據、由政府帶頭改變採購方法，以及加強科普教育。

在國際排名方面，香港的整體數碼競爭力<sup>2</sup>名列前茅，榮獲全球第五位，而科技基礎建設表現<sup>3</sup>和全球創新指數<sup>4</sup>亦分別位列全球第七位以及第 11 位。種種情況反映香港的創科生態愈趨蓬勃，氛圍持續提升。

4. 下文將集中簡述政府在鼓勵研發、匯聚創科人才和促進科技成果產業化三方面的主要措施和最新情況，以及加強與粵港澳大灣區其他城市合作的方向。

## 鼓勵研發

5. 研發是創科之源。政府一直為業界提供研發及其他創科設施，並推出多項措施支持大學院校、公營研發機構及私營企業進行研發工作，以推動香港創科及經濟的長遠發展。

### 鼓勵研發及支援創科業界的基礎建設

####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

6. 我們正全力推動在香港科學園（「科學園」）建設「*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首兩個分別是專注於醫療科技的「*Health@InnoHK*」，以及專注於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我們共收到超過 60 份來自本地院校及多家海外頂尖院校和科研機構的建議書。經過嚴謹的篩選及審批程序後，首批約 20 間研發中心已完成實驗室裝修工程，並正陸續啟動。預計其餘約七間研發中心亦會於今年稍後陸續啟動。

---

<sup>2</sup> 資料來源為「World Digital Competitiveness Ranking 2020,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只有英文）。

<sup>3</sup> 資料來源為「World Competitiveness Yearbook 2020 (technological infrastructur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只有英文）。

<sup>4</sup> 資料來源為「Global Innovation Index 2020, Cornell University, INSEAD,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sation」（只有英文）。

## 落馬洲河套地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7. 政府正積極發展位處落馬洲河套地區（「河套地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港深創科園將匯聚來自本地、內地及海外的科技企業、科研機構及高等院校，建立重點科研合作基地，並提供平台予本地創科業界拓展大灣區市場。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今年年初批准兩項河套地區的工務計劃項目及開展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發展和港深創科園公司的早期營運開支的撥款。預期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發展可於 2024 至 2027 年間分階段落成。

### 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

8. 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預留 30 億元推動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計劃涉及在園內加建兩座附屬大樓，以及在部分平台加建實驗室等設施，總樓面面積約 28 000 平方米。我們剛於 3 月 16 日向工商事務委員會匯報科學園及工業邨的最新發展，包括該擴建計劃。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會分批次進行有關工程，以減少園區內進行大型工程有可能對園內人士造成的影響，並會動用內部資源啟動第一批次的工程。預計第一批次的工程涉及約 12 500 平方米的樓面面積，以興建實驗室為主，並可分階段於 2022 年至 2024 年完成。

### 數碼港第五期擴建計劃

9. 2019-20 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預留 55 億元用作興建數碼港第五期，擴建項目將提供約 63 000 平方米的總樓面面積，提供設施包括辦公室、共用工作間、會議場地及數據服務平台等。預計擴建大樓可容納約 100 間科技公司和 750 間初創企業。我們將於 5 月向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該計劃的最新進展。

## 財政支援研發

### 額外稅務扣減

10. 政府亦有提供一系列的財政支援推動研發，例如為鼓勵更多企業在本港進行研發，政府於 2018 年修訂《稅務條例》，

為企業在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進行「合資格研發活動」的開支提供兩級制的額外稅務扣減。企業首 200 萬元的「合資格研發開支」可獲 300%稅務扣減，餘額亦可獲 200%稅務扣減，有關的扣稅金額不設上限。2019/20 課稅年度申索科研扣稅的研發開支總額約為 31.6 億元，較 2017/18 課稅年度（即措施未實施前）增加逾一倍，當中約七成的申索可享有額外稅務扣減。

## 創新及科技基金

11. 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一直是政府提升香港科技水平和促進創新的主要工具。創科基金現設 17 個資助計劃支援五大創科範疇<sup>5</sup>，亦資助研發中心、實驗室和大學技術轉移處的全額或部份運作開支<sup>6</sup>。創科基金轄下不少計劃資助研發中心、大學、其他指定公營科研機構和私營公司進行研發（包括「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院校中游研發計劃」、「夥伴研究計劃」、「企業支援計劃」和「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亦有加強香港與內地的大學和科研機構的科研合作的計劃（包括「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和「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12. 財政司司長於 2021-22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將連續兩年向創科基金每年注資 47 億 5,000 萬元，支持旗下 17 個資助計劃及 53 個研發中心／實驗室未來三年的工作。我們剛於 4 月 20 日向工商事務委員會匯報了創科基金的最新情況，並得到委員會支持撥款建議。有關每項計劃和工作的詳情，以及研發成果的部分亮點項目，請參閱有關立法會文件<sup>7</sup>。

## 五所研發中心

13. 政府於 2006 年成立五所研發中心，分別為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及汽車科技研發中心，負責推動和統籌有關選定重點範疇的應用研發工作。研發中心與業

---

<sup>5</sup> 分別為支持研發、推動科技應用、培育科技人才、支援科技初創企業及培養創科文化。

<sup>6</sup> 包括 16 所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六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在「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成立的研發中心／實驗室、四所研發中心和七所大學的技術轉移處。

<sup>7</sup> <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ci/papers/ci20210420cb1-776-3-c.pdf>

界緊密合作，推動研發成果商品化及技術轉移，在凝聚「官產學研」各方進行科技合作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 匯聚創科人才

14. 政府一直循培育、挽留和吸引人才，三管齊下壯大本地的創科人才庫。下述的主要措施和創科基金轄下資助計劃<sup>8</sup>的對象涵蓋不同的人生階段，由從小培養市民對創科的興趣，至匯聚本地及海外的創科人才。

### 中學 IT 創新實驗室及奇趣 IT 識多啲

15.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 2020/21 學年推出為期三個學年的「中學 IT 創新實驗室」計劃，向全港公帑資助中學提供每間最高 100 萬元的資助額，以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及採購活動所需的資訊科技設備和相關專業服務，從而培養學生對資訊科技的興趣。由於學界反應積極，財政司司長於 2021-22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增撥 2 億多元，擴展計劃至全港公帑資助小學，推出「奇趣 IT 識多啲」計劃。政府將於未來三個學年向每所小學提供最高 40 萬元的資助額，透過課外活動提升小學生對資訊科技的興趣。

### 創科實習計劃

16. 創科基金下的「創科實習計劃」於去年 6 月以先導形式推出，資助本地大學為其修讀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相關課程的本科生及研究生安排短期實習，鼓勵有關學生在學期間體驗與創科相關的工作，及早培養他們對在畢業後投身創科事業的興趣。計劃得到七所本地大學<sup>9</sup>的大力支持，去年的暑假和寒假已吸引超過 1 600 名大學生和逾 1 000 間公司及機構參加。由於學界和業界反應熱烈，財政司司長於 2021- 22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將計劃恆常化。

---

<sup>8</sup> 有關下述創科基金資助計劃的最新情況，請參閱工商事務委員會 4 月 20 日會議文件 (<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ci/papers/ci20210420cb1-776-3-c.pdf>)。

<sup>9</sup> 即香港科技大學、香港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和香港教育大學。

## 研究人才庫

17. 創科基金下的「研究人才庫」於去年 7 月由「研究員計劃」和「博士專才庫」<sup>10</sup>整合而成，資助合資格公司或機構，聘用最多四名本地大學或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的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相關學科的畢業生，進行研發工作。為了讓僱主在聘用研發人員時有更大靈活性，我們於今年 3 月起擴闊計劃的參加資格，讓僱主可聘用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的學士或碩士畢業生。所有參加者必須是香港永久性居民或獲入境事務處（「入境處」）批准在香港工作的人士。過去四年，「研究人才庫」已批出約 4 500 個研究人才申請，涉及資助總額約為 20 億元。

##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

18. 政府將於今年上半年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加大力度支持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大學吸引國際知名的創科學者和其團隊來港參與教研工作。計劃的開支由政府、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及相關大學等共同承擔，估計將動用約 20 億元。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及教育局正敲定計劃詳情，預計大學可於今年上半年內向評審委員會遞交提名。大學可透過現有渠道招聘學者，部份已開始物色適當人選。

## 科技人才入境計劃

19. 「科技人才入境計劃」於 2018 年 6 月推出，為輸入海外和內地科技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實施快速處理安排。計劃已於 2020 年 1 月底優化，把適用範圍擴大至全港所有進行 13 個指定科技範疇研發活動的公司。截至今年 3 月底，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已批出 554 個配額，而入境處則已批出 232 宗簽證或進入許可的申請。

## 創新斗室

20. 位於科學園旁邊的「創新斗室」於 2020 年年底竣工，提供約 500 個具靈活設計的住宿空間，配以共用工作空間等輔助設施，以可負擔的價格出租予科學園內的租戶及培育公司的

---

<sup>10</sup> 「研究員計劃」和「博士專才庫」分別於 2004 年及 2018 年推出。

負責人，以及其來自香港以外地區的員工及訪問科研人員和其他人員（例如合作企業的員工和科研人員）等。科技園公司於今年 4 月 20 日起開始接受「創新斗室」入住申請。

## 促進科技成果產業化

21. 促進研發成果商品化是完善本地創科產業鏈的重要一環。除了鼓勵研發，政府一直透過不同措施和投資基金協助企業將科研成果推出市場，亦在創科基金<sup>11</sup>下設有不同計劃鼓勵學界和私營機構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有關措施概述如下：

### 對初創企業和大學的支援

#### *創科創投基金*

22. 政府於 2017 年在創科基金下推出為數 20 億元的「創科創投基金」（「創投基金」），旨在鼓勵風險投資基金投資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為香港締造更有活力的創科生態環境。創投基金以約 1（政府）：2（共同投資夥伴）的配對比例與共同投資夥伴進行投資。截至今年 4 月中，創投基金已投資超過 1 億元於 19 間本地創科初創企業，並吸引了超過 6 億元私人投資。

#### *科技園「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及「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

23. 財政司司長於 2021-22 年度《財政預算案》已批准科技園公司向「科技企業投資基金」注資 3 億 5,000 萬元。數碼港亦會向「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注資 2 億元，並把涵蓋範圍擴大至 B 輪及後期融資的初創企業。政府銳意推動香港創業投資生態的發展，並協助更多具潛質的初創企業擴展業務。現時「科技企業投資基金」的資金額已達 6 億元，自成立以來已完成對 19 家科技企業的投資，總投資金額約為 2 億 350 萬元，吸引共同投資者在不同的投資輪投入資金近 20 億元。「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至今投資超過 1 億 2,600 萬元於 16 間公司，並吸引超過 8 億 7,000 萬元私人投資。

---

<sup>11</sup> 有關下述創科基金資助計劃的最新情況，請參閱工商事務委員會 4 月 20 日會議文件 (<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ci/papers/ci20210420cb1-776-3-c.pdf>)。

## 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對初創企業的支援

24. 科學園和數碼港作為香港的創科旗艦，一直致力為初創企業提供基礎設施、培育計劃及一站式的支援服務。科技園公司已於 2018 年擴展三個現行的創業培育計劃，分別為「網動科技創業培育計劃」、「科技創業培育計劃」和「生物科技創業培育計劃」。此外，科技園公司於 2019 年推出「科技企業家計劃」，為有志創業的科技人才提供培育期前支援，以助他們落實創新的想法。而數碼港多年來透過「數碼港培育計劃」支援初創企業；「易著陸計劃」提供租金優惠，以吸引跨國公司在數碼港落戶；「數碼港創意微型基金」提供種子基金，協助參與者把創新意念開發成原型產品；「數碼港加速器支援計劃」資助受培育企業及已完成培育的企業參與本地、內地及海外加速器計劃；以及「海外及內地市場推廣計劃」，協助初創企業到境外參加展銷活動，開拓外地市場。

## 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

25. 創科基金於 2014 年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以支援六所大學<sup>12</sup>的師生創立科技企業，並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由 2019-20 年度起，每所大學的資助上限提高至每年 800 萬元；而每間初創企業的資助上限增至每年 150 萬元。根據大學所提供的資料，由 2017-18 至 2019-20 年度，獲資助的 156 間初創企業中，接近 100 間已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並成功在市場上推出接近 200 項產品或服務。

## 推動「再工業化」

26. 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再工業化」，發展以新技術及智能生產為基礎，但不需用地太多的先進製造業，以提升香港的競爭力。政府一直在基建、人才、資金及技術方面為「再工業化」製造有利條件，主要工作如下：

---

<sup>12</sup> 即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科技大學、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



## *先進製造業中心和微電子中心*

27. 基建方面，科技園公司正在將軍澳工業邨發展先進製造業中心和在元朗工業邨發展微電子中心，分別會在未來兩年落成，為智能生產和高端製造業提供共超過 14 萬平方米的樓面面積。至今已有多家企業表示有興趣進駐。

## *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

28. 人才方面，創科基金於 2018 年 8 月推出「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以 2（政府）：1（企業）的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人員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尤其是與「工業 4.0」有關的培訓。截至今年 2 月底，計劃共批准了 1 116 個公開課程登記申請，並已批出超過 2,900 萬元資助額，供逾 3 740 名學員接受 4 640 次高端科技培訓。

## *再工業化資助計劃*

29. 資金方面，政府於去年 7 月在創科基金下推出「再工業化資助計劃」，以 1（政府）：2（企業）的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智能生產線。最高資助額為獲批項目總支出的三分之一或 1,500 萬元，金額以較低者為準。截至今年 3 月底，秘書處已收到 13 宗申請。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已評審 11 宗申請，並原則上同意支持九宗申請。

##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的工作*

30. 技術方面，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一直協助企業轉向高增值生產及逐步升級至「工業 4.0」，亦協助傳統工業提升技術，主要工作包括與德國「弗勞恩霍夫生產技術研究所」合作，推行「工業 4.0 升級與認可計劃」，以及透過共同設立的「科創中心」，協助業界加快採用創新的工業技術，推動智能產業和數碼製造的發展。此外，生產力局亦營運「知創空間」及「Digital@HKPC（智能製造）」，協助業界邁向智能生產。

## 推動科技應用

31. 我們亦致力鼓勵各行各業廣泛應用科技，協助企業加速數碼轉型；政府更加強採用本地科技機構及企業的科技產品及服務，在促進科技成果產業化上肩負起帶頭作用。有關措施概述如下：

### *科技券*

32. 政府在 2016 年 11 月以先導形式推出「科技券」，支援本地企業／機構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以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計劃其後於 2019 年 2 月被納入為創科基金下恆常的資助計劃。截至今年 2 月底，計劃共收到 9 562 宗申請（不包括其後撤回或因不符合申請資格或未有提交完整文件而未能處理的申請）。已評審的 3 854 宗申請當中，有 3 623 宗獲批，撥款共約 5 億 6,200 萬元。

### *遙距營商計劃*

33. 政府去年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遙距營商計劃」，支援企業採用資訊科技方案，在疫情期間繼續營運和提供服務。計劃在去年 5 月 18 日至 10 月 31 日接受申請，共收到 38 572 宗申請。由於計劃的反應熱烈，政府前後兩度將撥款由 5 億元增加至 19 億元。截至今年 4 月中，扣除在獲批後沒有接受申請結果或未有提供相關文件等個案，獲批申請有 27 619 宗，涉及的總資助額約 17 億 8,000 萬元。

### *支持創新的採購政策*

34. 政府在 2019 年推出一套支持創新的政府採購政策，將技術評分的比重由以往的三至四成，上調至五至七成。為了讓初創企業和中小企有更多機會參與競投，投標者的經驗不再列作參與採購的必要條件。「創新」元素亦已納入政府部門的評審準則。

### *科技統籌（整體撥款）*

35. 創科局在 2017 年設立「科技統籌（整體撥款）」計劃，支持各政府部門推行科技項目，以提升運作效率及改善公共服

務。計劃自推出以來，各部門反應積極。創科局至今已支持由 31 個部門提出的近百個科技項目，撥款總額約 5 億元。當中 75 個項目已開展，其中 44 個項目已推出或完成。

### 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

36. 資科辦在 2019 年成立「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創新實驗室」），推動政府部門廣泛應用創新科技，以改善公共服務。創新實驗室至今已為 44 個部門提供的業務需求配對解決方案，安排了 56 場主題工作坊，並聯同相關部門為 21 個具潛力的解決方案安排概念驗證。創新實驗室的網頁臚列近 100 項公共服務面對的問題，而業界已提交超過 320 個技術方案及產品建議。

### 機電創科網上平台

37. 機電工程署於 2018 年推出「機電創科網上平台」，羅列各政府部門、公營機構以及機電業界對科技發展相關的需求。初創企業及學術機構等可在平台發佈創新科技方案，以作配對。在 2020-21 年度，平台收集了約 100 個創新科技願望及約 280 個創新科技解決方案，並有超過 110 個創新科技項目正在不同的試驗階段，當中約 25 個項目已經完成試驗。

### 公營機構試用計劃

38. 創科基金於 2011 年推出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資助全港所有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就其研發成果製作原型或樣板及／或在公營機構內進行試用，以助改良其產品，每個申請的最高資助額為 100 萬元。過去四年，計劃已資助 205 個項目，資助總額約 4.24 億元，惠及超過 130 個不同機構進行逾 280 次試用。此外，政府於去年 3 月推出「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特別徵集，以支持防控疫情的產品開發和科技應用。計劃共有 63 個申請獲批，總資助額超過 1 億 200 萬元。

### 加強與大灣區合作

39. 中央於今年 3 月公布《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 2035 年遠景目標綱要》

(「《十四五規劃綱要》」)，提出積極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完善廣深港、廣珠澳科技創新走廊，亦首次提出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深化香港與內地科創合作關係，並把深港河套納入粵港澳四個重大合作平台之一。特區政府將會全力配合《十四五規劃綱要》及繼續積極參與《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大灣區規劃綱要》」)有關工作，加強與大灣區其他城市的創科合作。

### 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創科中心

40. 《大灣區規劃綱要》提出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成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其中國家將支持粵港澳有關機構積極參與國家科技計劃，並容許內地科研資金過境到香港以深化內地與香港的創科合作。至今，內地已批出超過 3.4 億人民幣給本地的大學及科研機構進行約 140 個研發項目、參與建立 19 個粵港澳實驗室及建立一個實驗室的香港分部。此外，科技部亦推出多項措施支持香港融入國家創科發展，包括擴大申報「國家重點研發計劃」的香港科研機構範圍、與創科署推出「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及放寬內地人類遺傳資源過境香港的限制等。至今已有一所由香港的大學在內地設立的分支機構獲科技部確認符合特定條件，可列為試點單位，獨立申請人類遺傳資源出境來港以進行研究。

### 一區兩園

41. 港深政府正共同建設由深圳科創園區和港深創科園組成的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合作區」)，實現「一區兩園」。港深創科園毗鄰深圳科創園區，有助將香港堅實的科研實力與深圳強大的先進製造能力結合，組成涵蓋上、中、下游的增值鏈，發揮港深兩地優勢互補。兩地政府同意在港深創科園首批樓宇落成前，由科技園公司承租及管理深圳科創園區的部分地方，讓有興趣開展大灣區業務的機構和企業先落戶深圳科創園區。目前兩地政府正就有關空間要求和運作需要等事宜進行商討，以期盡早敲定營運的模式以及相關財務安排。同時，為吸引更多人才和企業到合作區發展，兩地政府亦正共同制定聯合政策，探索提供科研資源、資金及人流等方面的便利流動及支援措施，吸引國內外人才和企業落戶合作區。

42. 特區政府亦會持續探索便利香港創科企業於內地投資的措施，並會繼續聯繫中央相關部委，推動四大科研創新要素（即人流、物流、資金流以及信息流）的有效流動。

###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創科界別）*

43.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於今年 1 月推出，鼓勵在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均有業務的企業，可招聘香港的大學畢業生在兩地參與創科工作。截至今年 4 月底，政府共收到約 1 300 個創科職位空缺。政府會向企業提供為期 18 個月的津貼。計劃將有助香港青年了解兩地的最新創科發展，並鼓勵他們把握大灣區的事業發展機遇。

### 未來路向

44. 香港在創科方面仍有不少發展及強化的空間。政府會繼續與持份者緊密溝通和合作，為本港創科發展創造有利條件，促進研發成果商品化，協助更多創科產品和技術推出市場，從而促進經濟、創造就業、改善民生。

### 徵詢意見

45.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創新及科技局  
創新科技署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021 年 4 月